附件：

关于试鸣防空防灾音响警报的公告

为保持防空防灾警报的灵敏、有效，增强全民国防观念和防空防灾意识，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和应急避险能力,根据《浙江省防空防灾警报试鸣制度》规定，定于2016年5月12日（防灾减灾日）上午09时30分至10时14分，在全市进行防空防灾音响警报试鸣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 一、试鸣时间与信号

 （一）防空警报：

 1、09时30分至09时33分试鸣预先警报。信号为：鸣36秒，停24秒，反复三遍，时间三分钟。

 2、09时40分至09时43分试鸣空袭警报。信号为：鸣6秒，停6秒，反复十五遍，时间三分钟。

 3、09时50分至09时53分试鸣解除警报。信号为：连续鸣响，时间三分钟。

 （二）防灾警报：

 1、10时00分至10时03分试鸣防灾警报。信号为：鸣60秒，停30秒，反复二遍，时间三分钟。

 2、10时10分至10时14分试鸣防灾解除警报。信号为：连续鸣响，时间四分钟。

 二、在警报试鸣期间，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（民防局）将在杭州电视台综合频道（HTV-1）、杭州人民广播电台（调频89）实时发放防空防灾警报信号。中国电信、中国移动、中国联通将向杭州地区的部分手机用户发放防空防灾警报信息。望广大市民不必惊慌，保持正常工作、生活秩序。

 特此公告

杭州市人民政府

2016年5月8日